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吉比特”）于 2017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9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1）。

一、本次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认购方：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认购银行：招商银行厦门分行

产品名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3.73%

认购日：2018年11月14日

到期日：2019年2月14日

认购金额：人民币7,900万元

(二) 深圳雷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认购方：深圳雷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雷信”），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认购银行：招商银行厦门分行

产品名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3.73%

认购日：2018年11月14日

到期日：2019年2月14日

认购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结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适时选择安全性高、保本型且流动性好的合格投资产品；

（二）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资金投向及收益情况，控制投资风险；

（三）保荐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包含本次公告情况，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 21,132 万元，未出现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认购方	认购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预期 年化收益率	认购日	到期日	认购金额	前次公告 余额	本次公告 余额
1	吉比特	招商银行 厦门分行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 浮动 收益 型	3.85%	2018年8月10日	2018年11月12日	8,450	8,450	0
2	深圳雷信				3.85%	2018年8月10日	2018年11月12日	5,300	5,300	0
3	吉比特				3.73%	2018年10月23日	2019年1月23日	7,000	7,000	7,000
4	深圳雷信				3.73%	2018年10月23日	2019年1月23日	3,000	3,000	3,000
5	吉比特				3.73%	2018年11月14日	2019年2月14日	7,900	-	7,900
6	深圳雷信				3.73%	2018年11月14日	2019年2月14日	3,000	-	3,000
7	吉比特	招商银行 厦门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 理财之步步生 金 8688 号保本 理财计划		1.80%-2.70%	2017年5月10日	随时支取	18,500	1,082	232
合计									24,832	21,132

五、备查文件

（一）吉比特与招商银行厦门分行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签订的《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业务申请书》；

（二）深圳雷信与招商银行厦门分行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签订的《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业务申请书》。

特此公告。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15 日